



平安鬘報記

71  
4224



門 71  
號 4224  
卷

玉曆既改 轉災為祥

# 平安鬱攸記

九門重慶 萬戶再昌

松  
藏  
書

平安鬱攸記序



大典禪師平安鬱攸記。人爭傳謄寫不已。門  
生石見浦子承。又附註之。頗為纖悉。頃好事  
者。屢謁子承。請剞劂以省毛穎之勞。子承慮  
禪師之不可也。乃謀諸余。曰。胡不可。夫鄭衛  
之火。臨安之災。其虐未必若今日之酷也。猶且  
異焉。而書諸策。况吾邦平安以來。未曾有之  
變。不可以無紀。之不可以不傳于後也。况其  
論勸

松  
藏  
書

松  
藏  
書

懲有旨。其於世出世之教也。關係非小。梓之固其宜也。豈尋常木灾之謂哉。子其後之。吾知禪師之必不咎遂事矣。他日設或逢怒。則請以余解之。子承遂以命之。剖剝。

天明八年戊申中冬

六如慈周題



平安鬱攸記

大典禪師撰

石見浦世續附註

大典以標華音自負知文然如此記全是賦體而非史體華而不實煩而不備美其文

天明八年戊申平安鬱攸之灾自正月癸巳晦之朝至于二月甲午朔之夕餘燼殘炎弥日不滅大抵舉城燒亡者十九實可謂未曾有之大變異哉南限七條街西及壬生村西北界千本街自千本街至北野之祠前免災者南北可三里西東一里餘其翌寅卯之頃巽二風旋反東焚禁內及王公邸第再越河延及二條新街蓋河東自苞櫟巷火起燬盡二條新街尚得存者十九如河西則可謂幾盡之矣

此篇叙事議論雜並並載大失紀事體文責典質平安鬱攸當作京師大災起頭宜用春秋書法當先叙凡次及火里法常用國語不當依漢書

左傳昭十  
八年戊寅  
風甚壬午  
太甚宋衛  
陳鄭皆火

自未旦火起于宮川之苞櫟巷時東北風急火  
徑飛越河斯須蔓延南而西又北炮勢益熾  
頃東南風急火光為數道燄々焦天飛燹如雨  
當此時也堀河以西燒死者甚多三條朱雀茶  
店者離生村許而在田間尚且至于二條  
成一片烟灰實炮勢之熾可知矣  
城吏卒竭力不能禦以二條堀河與市居相隔數百  
步况角樓者棟瓦堅密四面粉壁設令人炬之  
如不可燃者何為災之甚又聞往以銅為瓦  
猶火鎔而下落者或登墻屋者被風翻墜幸而  
止於本丸中城有本羅屬雉堞皆得存而諸衙

余見時聽  
隣嫗說大  
災云飛燹  
自其所至  
果須更火  
道數四余  
詰問有列  
風否則云  
有天狗風  
空中聲如  
射箭前今  
讀此記真  
與隣嫗  
絮談一般

門公署在城外者一尔燬盡俄及  
大内<sub>上皇</sub> 太皇太后  
皇太后之宮泊王公邸弟延燒無遺遂北燃至  
野而熄時風與雨偕雷且雨雹而風之迅烈須  
臾易方或作羊角<sub>紙丹波三四十里處有帳簿之</sub>  
<sub>画一幅以故謂既過而免者俄旋反焚之謂决</sub>  
不相及者飛燹欵至登時炎上所在狼狽失措  
收藏土庫土庫隨燒或慮土庫有釁而搬出在

此無他庫  
中實者  
燒不實者  
免也

二句不通  
蓋以凡列  
火猛故不  
嚮近也

外者亦隨燒之而土庫却存一似故伐其不意者然其猛烈之勢雖隆樓傑閣叢楹結構猶束藁而熟之巍之殿層之塏形未崩倒立為炬燭紅光烜赫夜不知夜炬燭翳天晝不知晝家不相救人不相扶即自遠而馳臻者四面燄不能嚮迹以故蜚廉風神回祿火神得肆行其虐有棟宇之下而燔死者有運裝而出郭飛燹逮之裝燃衣焦而卒僵者有橋燒而溺死者

我火宅三句  
全是和史  
文作

鴨河者其廣四五百步岸低而水滂流可徒行涉之堀河者其狹四五步兩岸墨石如削無橋則不可超因遁走者相蹂躪投水毀傷死生不相顧者不為少也其處萬死而求一生者哀號之聲與爆剝相雜我火宅之喻燒灸叫喚之獄不是過也其幸而脫者尋所識於十里之外動十百群聚頭撲肩摩而一搏之食劣拯饑餓余有故日往反山科之路僕也羨濃人其居雖一小村京地人羈寓者四五十人其令長收錄流落之人每人給米三石其路費日三四斛餘問其統則五萬餘石問其路則三百里然則京地人尋遠境之有緣

離散如此五畿丹江之雖王公大人駕不效從不

屬尚何供帳是問耶不給也

主上夜半幸下鴨旋遷聖護院龜山侯森侯執

兵仗護衛龜山侯城去京百里餘自鞭走馬先

且供奉御輦詣行在所周旋有法隊伍不亂

其餘五畿諸侯臣從馳至救火者不為不多然

皆不及龜山侯之功是以賞賜超它百官九嬪

徒跣以從纔脫燔險冒雨衝泥洳酸楚不可言

既定以為行在所豈乘輿之所可久乎

供奉俗語

上皇青蓮院

太皇太后知恩院

皇太后妙法院其它僑居寺院村巷間於是隴

畝之隈衚衕之徑俄為衣冠朝天之路亦所

未曾也已而新京尹至自江戸館于高臺寺西

監司居燼餘解舍城西解舍幸免聽政而人情

詢之百貨騰貴狡猾之徒射利苦民官嚴令責

罰稍得寧安其雙之價五十錢狡猾之徒乘虛射

利如此，新監司池田筑州嚴令，又使其臣數輩假裝商賈，徘徊市間，捉棍徒為魁者，許多矣。是以不日而人情穩定，安物價平易。又云：自後三日，為老少男女無所緣而處，群居者，爇廩煮粥，從其方所，宜賑恤之，且自騎馬巡視，令凡罹灾下吏無私窮民，勿憾至哉！其用心也。

者戶三萬六千九百祠三十有七寺二百有一南而東本願寺北而相國寺為其寂巨者，至於巨寺之有子院，本戶之有比舍，其數不可勝紀。死亡者凡二千人云。然散之四方者，亦曰多則其亡其存實不可計也。無室無資無所依賴，露

宿道路之周乞食而不繼，貿然死於餓莩者，又不可計其幾也。珍器重寶、圖畫書冊，歛為灰塵，失故實者復幾千萬矣。有語怪者曰：正月二十八日夜，苞櫟巷有一婦人狀如病而羸者，叩人之門戶乞借火，掀不與。又顧而之，它問其所來之甲，則稱乙之乙，則稱甲人，驚異相戒，然不圖為灾之如是其大也。當火之起也，往有夫立于街頭，望火手招口嘯，其形極槁瘦，過

失火有白鳥  
然不載可也

見者不覺毛起悚然又有白鳥無數翔舞于炎  
之上或曰往觀火迸出於地或曰自睿山  
而望見火之雨于空率皆訛言不必信也但夜  
中往散群哭之聲數月不已此有親聞者為  
余語之於是官命知恩院淨花院建塔婆修法  
會累日浪頻起繫纜源八渡間堤上有語京師  
之火起而望之昏烟衝天急舍舟而上陸比至  
牧方狂風益烈折木發屋使人翻倒者數矣至  
橋本則風少歇雨旋下尋至及澱城道火而來者  
如市轉路澱堤燬勢愈熾時將初更澱池之鳥

村巷二句  
宜移在飛  
標下

隅岸之樹歷々明見及至伏水遁奔者簇々擁  
或輿或步值雨淋滴衣服或扶老抱兒泣  
不已或負擔狂走其危急不可言既入京則火  
西南而北余不知家屬所在北走到相國寺人  
民蝟集積財如丘余從僧徒上門望之火勢  
猛烈如怒濤狂浪蹴天奔騰既而與家屬相遇  
于紫竹俄言於火將延及忽重畫焚相國寺三門  
塔院一時燒亡其翌欲問城中相識延燒者安否  
向京去時尚烟焰弥天新室兩街無可以道因  
轉路鞍馬口出下鴨沿流而下期經人民自  
霄通而為風雨所苦以席蓋頭踞居者不知幾  
群或架溪上舟在之或倚林間巢居之村巷田  
園或架溪上舟在之或倚林間巢居之村巷田  
竹竿帶葉者植地手揉之勢如斯者欽過北郊雲  
所謂篁中虎嘯風起之勢如斯者欽過北郊雲



林院東一老翁坐護連裝坐其側余亦終日奔走而  
憊步不能進就彼所坐暫憇焉翁向余乃指火紅  
光中曰君審之其色不恒其赤如朱又指其所  
坐席曰飛燦欵至不遑置手焚方尺計凡火之  
就物也初黑少頃烟氣起而後炎上是其漸也  
今也不然炎上之急不容瞬余亦往々視之殿  
堂大厦火之投瓦上而立燃也急於枯草之余  
上加火信哉翁之言此災不可以尋常論之余  
向以公事赴江戶自冬至至春在府之北郵傳頻  
至聞之倍詳傷之倍切及三月三日歸京至三  
條橋目境頓變作詩曰洛橋一望盡灰塵巨耐  
人間遷變頻塞上縱還它日馬城中非復舊時

詳記所見  
兩略其詳  
不見可也

民蓬萊空認衣冠路蘭若誰聞鐘磬晨別有歸  
來千里客衰殘何處寄孤身並往而北所踐片  
甌碎軌赤土為堆既已入寺則鳳薨龍桷窳乎  
斂影廊腰檐牙茫乎掃跡所見唯焦瓦燼材礪  
塊未收大鐘中破軌甃鎔入喬木燒殘或橫臥  
或槁立如余之房什具巨纖及典籍載紀殫為  
烏有尋寄寓它院今已五踰月矣時適出寺周  
覽九重之城且未經始縱其荒穢數仞之牆破

一面國習  
當作四面

陲半焦半頽可以窺見而池臺淒涼榛莽參空  
御溝之水隨壅隨溢縱橫為渠為砥為沮洳使  
行者或途窮而哭民之能興復室屋者僅十一  
其他茨茅容身穿土居竈者疊焦瓦繚踈柴劣  
存宅限者一面荒廢鞠為茂草者替為圃畦禾  
黍芄之者四不立園介然成徑蹊者往來市街  
間無所記認各街立表以記蕭人索々如在窮  
區幽奧之地其間墳寺窳臺失其兆域碑碣不

燒外不成  
語當作免  
定  
以寺院推  
充廣濟院  
豈非大功德  
乎但禁送  
亡修忌事  
使僧子不  
得觀金此  
為一大厄  
耳

治纍々乎蕪薄之中且復疫癘盛行多物故日  
以幾百數而凋瘵之餘葬不能如禮或至反藁  
裡而掩之其燒外寺院多為官家如商賈倫所  
寄寓兒女雜遝酒肉出入非復平昔阿練若而  
送亡修忌事動逢遏密不亦法門一大厄乎嗚  
呼噫嘻名都繁昌之地一朝而如斯何哉蓋夫  
國家昇平干戈不動殆二百年于茲矣自定鼎  
山城未有閑暇之久如今日也是以上下安佚

顛重二句  
顛倒

不知危艱素樸之心日漓驕惰之風滋侈故賤  
稼穡而貴金玉舍常檢而尚末伎趨浮靡而蔑  
節儉飲食樂其豐甘衣服競其華絃宮室窮其  
結構器玩極其奇巧至於珍產異卉之好旁搜  
而遠效殆將殄天物而殫地脉一續以此記示  
乃讀之至曰殆將殄天物而殫地脉一賈人某彼  
嗟不已自起而就架上出一磁器以視余視  
之如一小筒画則曰是佐氏所圖和冠而磁則中  
華南京所製也彼曰是容茶巾具也又曰此雖  
瑣細物符合禪師之語余曰善哉汝言甚賢諫  
象箸不用而去預知其驕奢之漸大也此雖瑣

細物合萬里異域造之恰如出一家事之物皆  
然則其漸不可終測此事雖小可以比大今人雖  
遇此災不知其所由則師之所謂狃乎舊染猶  
蜂蝶之遭暴風仍戀乎昨日之花者也如汝  
則翻然感激悔非改奢為儉變災為祥者欵雖吾釋氏之倫託悉檀  
以狗施利壯麗其居裝飾其服其敝有不可勝  
言者又有姦猾之徒挾虛詭弋寵貨息於稱貸  
資於賄賂貴賤相傾豐約相軋而民之困苦者  
已過半矣痛者如是則吾未知其終何如也  
自古有言曰治極而亂亂極而治之極也必

有驕情之敝故得亂以戡之亂之極也必有環  
復之機故得治以代之近年荒歲相繼米價倍于恒就中京畿之間  
為尤貴其故何也一二民贖蓄以通姦吏計  
市中所以米穀之多少乘其少多糴之是以其  
價日貴白粲一升價以錢二百六十往昔未  
聞而民類幾將罔子遺也幸哉天日再明兇姦  
伏罪上下得安又罹災何其降災之甚也想海內  
無質素之風重華靡之俗而所傲者皆京師之  
風云然則京師華靡之根株萬邦華靡之枝葉  
也上天降災以斷其根株則枝葉不用斧斤一  
齊令歛淳朴方今聖明在上上下下分定歷  
世德澤之基凶逆無所于崩天之降災或者所

以易兵革之亂茲非幸歟况縣官布維新  
之命朝議行更張之令蠲苛施惠不一而足猶  
之一陽之復于窮陰邪誠宜怵惕自戒反朴歸  
淳奉若天意仰救寧於上圖休亨於後興也將  
賢並比乘時國之將廢也群兇相黨窺間方今  
君臣際會賢良勃真而官守各任其職就中自  
河侯居具瞻之職革敝故播仁政是以不暮年  
而海內仰德化之風人欲為鼓腹之民侯又  
篤好學其所嘗著國本論求言錄等書流布民  
間競相傳寫余亦奉閱皆切切世要侯頃奉使節  
而京師道洛也極車馬衣服之羨無可以比觀者  
九前使入洛也極車馬衣服之羨無可以比觀者

皆切一句  
顛倒

以下蛇足  
且與上文

傾都侯之入洛也人亦想其行裝觀者如堵而  
侯至而不知以為侯之先驅也問之候吏者而  
後始知侯也其朝天之日也車服整齊不事菲  
儉幾如前使之裝其尺也天顏也精敬敬  
中在朝諸臣各得其歡心如庭實則自點檢極  
其精好可謂惡衣服而致羨黻冕者矣京師之  
俗雖利口能諷評而於侯無以間然矣近來東  
朝官吏率逞威武多有凌厲下之弊侯悉改  
以整復于正是以上自王公下至庶民悉欣戴之  
無不依賴者續目今寓居洛雖有罹災之憂  
又有一二以補贅師之喜因不顧不肖撫所聞  
見一遇清時之喜因不顧不肖撫所聞  
濫乎阨窮狂乎奮洙猶蜂蝶之遭暴風仍戀  
乎昨日之花不謂痴乎且自吾釋氏而論之有

牙指可  
刪

出必有沒有興必有亡苟謂一出而不沒一興  
而不亡不亦痴之甚乎唯達人軌持大法於不  
出不沒不興不亡之所時渝而不遷災至而不  
變是故紹隆三寶有本有末外本內末何佛陀  
庇之何龍天衛之可不內省而警覺邪項日東  
欲營其堂殿需一大木於近江自大津驛至京師  
牽之者數百人夜以繼日寺之去驛僅三十里  
雖其材費大而經六七日止且然其可  
日為備夫所費數十金云一木猶且然其可  
知也夫彼其法之盛而天助令然者欤或抑  
狂乎奮洙而欲宏麗是極者欤如余則道不同

國初指  
神武欣仰  
指慶長  
之治也當  
作慶長

不相為謀姑  
記以族有識且也大覺世尊明以誠我曰三界  
無安猶如火宅何乃今日之火而後以為火邪  
是故以火為火者不免於火不以火為火者火  
於我何有焉又曰大火所燒時我此土安穩蓋  
云歸哉蓋云歸哉按自延曆甲戌至天明戊申  
幾將千載其間鳳關或為雷  
火所焚或為兵火所災者不可枚舉自國初  
以降九延燒者四雖然如一般之灾狂風猛燄  
如無處不燒殘者蓋未曾有也續謂居變思變  
者是乎居變不思變者是乎居變心不動思變  
而身儉者可已矣然則奢侈是省節儉是勤人  
事是盡天命是畏是居變之道乎師之未稍高

論佛家意旨非余輩所得知也然亦嘗聞師之  
話古昔睿山衆徒燒三井寺堂塔僧房佛像經  
卷盡為烏有一時荒廢無有住者適一僧詣新  
羅明神通夜念誦夢見神揭戶簾立形如欣然  
其僧以為此神乃為寺鎮守當是凶變縱不能  
救又有喜色何哉神告曰誠如尔所謂然有下  
僧遭斯變故發菩提心者千萬人中實為難得而  
有興發菩提心者千萬人中實為難得而今幸  
得之護法之神喜莫大焉僧覺而深感亦增修  
道之志云今讀斯文亦可併按因謹錄之

三

昇平山志  
按洛中大火承應癸巳為首其後九年寬文辛丑後十二年延寶癸丑  
隔歲乙卯承火後三十二年寶永戊子後八十年為天明戊申之災  
自承應至寶永凡五災其間經年不久民戶亦不殷實故戶數亦  
少惟戊申之災歷八十年之久安故戶數之多近古未嘗有也大典概以  
昇平二百年立說疎矣  
嘉永七年甲寅四月六日內裏火延燒民家一萬餘戶北至今出川南至  
下立賣西至淨福寺比之天明四分之一距戊申六十七年

跋尾

大典尊師以淵才雅思之手作平安禁攸記  
使千載之後讀者歷々如目遇其事有人謂  
世續曰此記一出流布于世人爭競傳寫其  
年有烏烏之誤予胡不命諸梨棗續不能自  
決因諮詢之六如上人土人曰幸哉此記世  
人由是慎禍於將來味言於不朽則玄教誠  
之益不為大乎是實濟世之丸劑醫俗之針

啟也哉予固攻業軒岐家斯舉豈可虛耶續  
唯々而退續亦向從見聞有所私錄敢換入  
行間以寓附驥之志云

石見

浦世續謹誌



明治十九年四月十八日於西京求之價貲錄



